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113737192422T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公章)



填报日期：2024 年 01 月 17 日

注：事业单位法人在本网站上填写和公示的年度报告内容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如年报内容存在涉密事项，请在本网站“办事指南”中的“报送年度报告”栏内下载年度报告等资料填写，并按规定途径另行报送。

八、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是指事业单位分支机构设置和独立办证（许可）情况及运行情况，举办或参与举办其他机构情况，重大资产变动情况，本单位年度发生了重组、整合、拆分、撤销、调整管理形式等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九、事业单位需通过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提交并公示年度报告书。年度报告书内容不宜对社会公开的单位应按时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加盖本单位公章的纸质版年度报告书和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第三十条规定，举办单位应对事业单位的年度报告进行保密审查，并盖章确认。

十、报告联系人信息是指填写和提交报告的工作人员信息，便于登记管理机关联系和接受公众咨询。

十一、事业单位在提交报告前应核实本报告书中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是否与实际一致，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备案，如有变更请按规定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和备案手续。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

注：若年度报告可公示，则由网络系统自动生成，否则自行填报。

单位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宗旨和业务范围	配合上级部门执行城市规划、建设方面的各项政策、制度，协助实施城市建设相关工作，对辖区内物业登记、建设项目报批等业务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和办事指引，并协助办理初审业务。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 23 号	
法定代表人	冯超良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一类	
开办资金	1277 万元	
举办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沙头街道办事处	
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		是 ☒ 否 ☐
变更登记具体内容及时间 法定代表人 ☒ 变更前 <u>何兆成</u> 变更后 <u>冯超良</u> 变更时间 <u>2023</u> 年 <u>01</u> 月 <u>10</u> 日 注：单个登记事项发生了多次变更的应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单位章程是否进行修改		是 ☐ 否 ☒
章程制订或修改后是否备案，或在“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站公示	是 ☐ 网址 ☒ 已备案	否 ☐
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已备案		是 ☒ 否 ☐

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已备案		是√	否□
是否拥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 注：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除外。		是□	否√
证书名称	认可（许可）范围	有效期截止日期	颁发机关
无			
注：有多项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的应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本单位网站名称和网址	有□ 无√		
是否向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报送上一年度财务报告		是√	否□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注：此处所填数据应与本报告所附上一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的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一致。		
	年初数（万元） 893, 8585.38	年末数（万元） 809, 7909.97	
人员编制情况	编制数	实有在编人员数	实有在职人员数
	6	5	20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多个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		是□	否√
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有（详细到街道名字）： 主要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 23 号。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接受行政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开展的绩效评价	否√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奖励的情况	否√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处罚的情况	否√	
上一年度事业单位法人或法定代表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否☑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办理过信访投诉事项	否□	是☑ 受理 <u>17</u> 件 已办结 <u>17</u> 件 注：受理件数=已办结件数+未办结件数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诉讼的情况	否☑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捐赠或资助的情况	否☑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3 年，在上级高质量发展政策支持下，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指导下，沙头街城市建设服务中心用好政策、多措并举，完善基础服务，推动基础设施建设。现将年度工作情况及下一步工作计划汇总如下： 一、2023 年工作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市级主导、	

区级主体、镇村落实”工作机制，在区、街“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及指挥部办公室领导下，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城镇建设专班指导下，加强组织统筹协调，推动重点任务落实。

（二）坚持项目牵引。树牢“项目引领”理念，健全重点项目谋划、储备、推进机制，建立并不断充实重点建设项目库：

一是有机更新，推动存量空间品质提升。指导大富村加快编制旧村庄全面改造项目片区策划方案并按程序报区城市更新领导小组审议。汀根村大板工业区列入市村镇工业集聚区更新改造试点项目，指导村集体加快开展申请纳入城市更新项目储备库、基础数据调查等前期工作。指导一批村级工业园项目按报批方案要求完成升级改造（原状整饰）。

二是强化规划引领，提升基础设施承载力。启动新一轮乡村规划，开展南双玉村、横江村乡村规划编制。

按区交通路网建设部署，落实沙堤路（大富村至市桥三桥段）项目征地工作。加快公办幼儿园建设，汀根幼儿园已完成整体工程建设的 95%，预计 12 月底完工；沙头村幼儿园已完成整体工程建设的 25%；小平村幼儿园在办理用地报批手续；按区有关部门要求正在重新办理横江村幼儿园控规手续。

三是提升乡村整体风貌，加强农房安全整治。加强在建工程巡查及管理，特别是灾害天气前对在建工地、及存在安全隐患点开展地毯式排查，截至 11 月底止，共巡查在建工程项 33 次，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35 份。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整治。沙头街大平村朝阳上街 26 号院内西侧边坡崩塌治理工程已完工并通过市、区专家组验收，该地质隐患点已核销。落实危破房管理，加强巡查辖内 75 栋危房，其中 75 栋已完成围蔽管理。根据区有关部门部署，对全街 22 间涉及玻璃幕墙建筑的单位企业开展排查，督促企业开展建筑玻璃幕墙安全鉴定并结合

鉴定结果进行隐患治理。加强辖内管养道路巡查，及时处理道路破损修复工作。收到 27 宗村民报建申请并将符合要求的申请送审，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番禺区分局已核发 27 个《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以库内项目为重点，推进一批重点项目实施建设。一是推进沙堤路全面进场实施建设；二是继续推进汀根幼儿园和沙头村幼儿园建设，加快小平幼儿园用地报批横江幼儿园用地规划调整；三是完成南双玉村、横江村乡村规划编制；四是指导汀根村编制村镇工业集聚区控规调整方案，开展用地标图入库及勘测地界及引入合作企业工作；五是指导大富村落实旧村改造片策方案编制及送审。

（二）持续推进农村房屋安全整治，落实新建农房质量安全监管。一是在完成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整治任务，消除存量农房安全隐患基础上，持续跟踪农房隐患整治成效；二是健全农房建设管理体制机制，强化批前

	审查、现场检查、竣工验收，开展常态化农房安全巡查。结合区有关部署，推行农房建设合同范本，规范建房行为。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强化事中事后农房建设质量安全监管。		
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举办单位是否对本年度报告书进行审查	经举办单位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 ☒ 审查时间：2023年12月31日（举办单位公章） 		
报告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褚可莹	31037653	2454705815@qq.com

（以上信息由事业单位法人进行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审核和保密性审查后自行提供，并对全部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